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7-103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3、本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4、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本报告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世科	股票代码	3004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璇	程子夏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电话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电子信箱	zhaox@bossco.cc	chengzx@bossco.cc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2,558,001.99	281,674,346.46	9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976,426.57	20,690,254.25	15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7,774,229.37	15,903,604.80	20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526,216.49	-56,838,460.95	-11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4	0.0650	13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99	0.0500	19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7%	5.47%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64,483,972.29	2,297,566,090.91	2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4,248,989.79	997,128,484.88	4.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2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双飞	境内自然人	21.26%	75,705,752	75,705,752	质押	35,018,734
宋海农	境内自然人	3.48%	12,381,624	12,381,624	质押	5,002,676
杨崎峰	境内自然人	3.48%	12,381,624	12,381,624	质押	5,002,676
许开绍	境内自然人	3.48%	12,381,624	12,381,624	质押	5,002,676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7,600,751	7,600,751		
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7,600,751	7,600,7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3%	7,600,751	7,600,751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博荟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3%	7,600,751	7,600,7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5%	6,225,706	6,225,706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55%	5,535,91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2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承诺各方自签署该协议后至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三十六个月内仍将作为一致行动人对博世科形成最终共同实际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2017 年是公司全面推进与落实未来五年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的关键实施年。2017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2,558,001.99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6.17%；实现营业利润 59,255,470.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2.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76,426.5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6.05%，经营业绩呈现较好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秉承“用科技发展正能量，解决环境污染负效应”的发展理念，以“稳固主营业务、创新经营模式、开拓新兴业务、提升市场竞争力”为经营主线，围绕战略发展重点，公司在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均取得不同程度的进展与成果：

（1）大型订单获取能力突出、高质量订单储备体系支撑业绩持续增长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在市政污水处理、市政给排水、土壤修复、城市内河及黑臭水体治理、流域水体生态修复、固体废物处置等环境综合治理市场拓展成效显著。报告期内，新签订合同额 24.46 亿元（含中标项目），其中，新签订水污染治理合同金额 19.89 亿元，市政供水工程类合同金额 1.33 亿元，土壤修复合同金额 2.13 亿元，相关技术服务合同金额 7,155.55 万元等，逐步形成高质量订单储备体系，在手订单支撑业绩持续、稳定增长。

面对传统工业水污染治理市场的日渐饱和，凭借精准的市场判断、高效的技术转化和储备，公司以自主研发的厌氧-接触氧化除磷脱氮生物膜反应器（ACM 生物反应器）及配套设备，迅速抢占乡镇污水处理市场，报告期内新签订（含中标）乡镇污水处理合同金额 7.41 亿元，在水治理业务板块，逐步实现了由单一传统工业废水治理业务拓展到市政水处理市场的目标。随着乡镇污水处理集中、连片式打包 PPP 模式的不断推广，公司将在该领域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进一步拓展

生活垃圾处置等其他类型的县域环境综合治理市场。

在水体修复方面，依托公司在乡镇污水处理、河道综合治理领域的成套优势技术、前期摸底普查基础以及丰富项目实施经验，2017年6月，由公司作为牵头单位与广西北部湾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成功斩获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PPP项目，投资额为9.18亿元，打破了公司单体订单金额上限，大型订单获取和执行能力得到市场高度认可，极具里程碑意义。该项目采用政府按年付费的回报机制，具有保障度高、未来年度现金流入稳定、回款周期相对较短的特点，预计在未来13年的运营期内，由公司控股的项目公司将收到政府付费累计达到21.99亿元，将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稳定支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为后续在海绵城市建设、流域综合治理、水体生态修复等领域的订单获取奠定基础。

在土壤修复方面，2017年上半年，公司立足区域优势，承接如临武县三十六湾、香花岭地区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工程一两江口至浸漕河段重金属治理项目（第二标段）、车河镇三宜选矿厂旧址尾矿废渣治理工程、刁江河支流（A区）亢马至拉洋（A2段）治理工程、南丹县堂汉银星冶炼厂旧址场地治理工程、骆马砷品化工厂遗留旧址处置项目、宾阳县沙江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合浦县采石场矿坑生态修复一期工程项目工程设计、施工项目等一批具有区域性、代表性的土壤修复工程，进一步稳固及深化矿山修复、污染场地修复、区域/流域性的综合治理等优势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加拿大瑞美达克土壤修复服务公司100%股权收购，通过整合、引进其在环保修复工程和咨询、热解吸处理系统（RTTU）、工业垃圾场处理场运营等方面的业务、技术及资源，进一步夯实地下水修复和油田环保技术储备，成功布局国外土壤修复市场，从而达到公司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的战略目标。

2017年上半年，公司专业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设计咨询、环评、检测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博环境在环保项目验收、环境监理、水土保持、水资源论证、生态修复、节能评估、社会风险评估、环境应急预案、饮用水源划分研究等环境影响评价业务领域全面推进，新签订合同金额6,303.11万元，充分发挥环境影响评价能力和环境治理能力协同发展的优势，对公司环境综合治理订单获取、全产业链深化具有积极推动作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手合同额累计达到97.55亿元（含已中标、预中标、参股PPP项目等），已中标或已签订的合同额累计达到49.13亿元，高效的技术转化、高质量的订单储备、高标准的项目实施运营为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全面提升公司环保全产业链核心竞争力。

（2）PPP订单加速落地、效益逐步凸显

受益于PPP模式近三年来在环保行业的大力推广与实践，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PPP合同金额16.89亿元（含中标项目），订单落地数量与体量规模持续增长，业务内容涵盖乡镇污水处理、市政供排水、水体生态修复、固废处置等多元领域，部分已签PPP项目的实施、运营情况良好，PPP项目效益逐步凸显。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PPP项目在手合同额累计达到83.95亿元（含已中标、预中标、参股PPP项目等），已中标或已签订的PPP合同额累计达到35.53亿元，业务版图分布广西、江苏、湖南、云南、湖北、山西，呈现由西南向中部地区延伸，并逐步拓展至北方地区的态势。公司将继续创新业务模式，将PPP与加快布局大环保业务的战略决策相结合，积极推进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流域环境综合整治、重点河口海岸环境综合整治、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湖泊水体保育、湖滨河滨缓冲带建设、湿地建设等江河湖泊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的市场开拓。

（3）打造精品标杆工程、项目实施运营能力全面提升

以优质示范项目拓展市场一直是公司的重要战略之一，在促进安全生产、确保工程质量的同时提高公司形象，是公司开拓市场的重要名片。报告期内，由泗洪博世科承建“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花垣博世科承建的“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公司承建的“南宁·中关村双创示范基地人工景观湖维护服务项目”、“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凤山县乡镇污水处理PPP项目”、“陆川县北部北区村级污水处理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大理洱海洱滨村等19个沿湖村落污水处理站施工项目”等均成为当地惠及民生的典范工程，取得了良好社会示范效应。由子公司沙洋博世科承建的



沙洋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是公司进军湖北市场的第一个乡镇污水处理项目，该项目采取 PPP 运作模式整体打包，包含 11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和 74km 管网工程建设，采用集成化 ACM 生物反应器+人工湿地+紫外消毒+滤布滤池的工艺设计，以及“远程操作+视频监控+现场巡检+无人值守”的模式，成为湖北省县域乡镇污水处理全覆盖的重点示范项目。

公司对承建的每个工程项目都要求实施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着力创建样板工程、精品工程，以品牌赢得社会、行业的认可，积累丰富的项目实施、运营经验，以此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

(4) 探索绿色生态新模式，全面推进第三方治理

随着《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等围绕第三方治理的政策不断出台，政策驱动在重点污染行业、工业及产业集聚区、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等关键领域中深入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新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地级市产业园区、工业园区配套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及市政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的业务市场，加大投资力度，不断推动公司第三方治理业务的发展。

公司投资建设的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北海市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等一批惠及民生的公共服务类基础设施环保项目均在顺利建设中。其中，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被广西陆川县列为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同时也是广西深入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一个重要示范项目，该项目以禽畜粪便资源化利用为切入点，实现畜禽养殖废弃物及稻草秸秆等资源化及无害化处理，以清洁能源代替燃油消耗；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项目则是依托公司在固废新能源转化领域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实力，建设核心生态养殖区、综合服务管理中心、固废处置区等一系列资源循环利用配套设施，建成后的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系集农业饲料、畜牧养殖、冷链物流、生态循环、文旅体验“五位一体”，为陆川猪品牌等绿色生态作物、食品的长远发展创造了新模式，其与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共同构成全县生态养殖、生态农业、资源循环利用、新能源产业化的示范体系，是公司在陆川县资源循环利用领域践行第三方治理模式的标杆示范项目。

公司在有效改善生态环境的同时，能积极带动当地就业与创收，通过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既解决了环境问题，又参与了当地扶贫攻坚工作，实现了生态和民生的双赢，彰显社会责任。

(5) 提高设备制造能力，加速技术创新成果转化

将核心技术切入“博世科智造”一直是公司产业链的核心环节，而重大成套技术设备的生产制造能力则是决定着公司整个产业链综合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作为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能够根据不同领域业务、不同客户的实际需求快速提供定制化服务，将核心技术通过关键设备设计制造转化为行之有效的整体解决方案。但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尤其是近年来从工业污水末端治理、前端设备制造逐步向包括市政污水治理、河道综合整治、流域水体修复在内的水污染综合治理发展，公司原设备制造生产基地已不能满足各区域项目工程建设和运行的需求，为实现技术集成、统筹投资、节约成本、质量优先的目标，公司分别在南宁、北海、长沙、株洲等地投资新建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报告期内，“博世科环保产业高安基地”顺利投产，仅 ACM 生物反应器产量就达近百台，五金车间和塑料车间的总产量达到了去年全年总产量的 93.80%，新基地采用先进的技术工艺、科学的管理，集设备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物流运输，物资管理为一体，加速技术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公司环保设备制造能力大大提升，为公司订单获取、项目实施和后续运营提供有力保障。

(6) 进一步拓宽夯实技术研发工作，完善技术服务领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授权专利 1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报告期内，公司比较具有代表性的科研项目有：

1) 根据乡镇生活垃圾体量小、点位分散、收集困难、运输距离较远和运输成本较高等特点，针对性地开发乡镇生活垃圾低温热解系统成套技术和设备，并成功应用于全州县 17 个乡镇的生活垃圾处理处置项目，下阶段将重点开展热解系统技术的升级储备，全面推广乡镇生活垃圾处理技术产业化升级。

2) 针对 VOCs 及恶臭废气, 开发出适用性较强的高效生物净化系统, 并全面推进小试及中试研究, 该系统通过微生物的代谢作用将废气中的 VOCs、H₂S 及 NH₃ 等污染物分解为无毒无异味的小分子, 净化效果稳定达标。

3) 针对玻璃窑炉烟气中粉尘、NO_x 及 SO₂ 等污染物, 进行高温除尘脱硝脱硫技术优化改进, 净化效果显著, 处理后的烟气稳定达标排放, 技术成熟稳定, 可在玻璃行业进行大规模推广应用。

4) 推进节能环保型氯酸钠制备技术研究, 采用先进高效的电解和真空结晶技术生产氯酸钠用于二氧化氯制备, 废水封闭循环使用, 明显实现节能降耗, 且清洁环保; 开发小型化、模块化的二氧化氯制备装置, 现场直接拼装, 可有效减少现场安装及焊接工作, 节省厂房土建投资; 开发紧凑型甲醇法二氧化氯制备系统, 减少项目投资成本, 从而提高市场竞争力。

5) 针对有机物污染土壤, 完成土壤热脱附设备在项目现场开展的工艺参数优化, 并引进瑞美达克油泥热脱附处理技术, 进一步拓宽热脱附修复技术应用范围; 完成微生物中试实验, 工艺参数得到有效优化, 开展微生物菌剂在石油污染土壤小试工作, 进一步拓展微生物修复核心技术的应用领域; 实施土壤化学氧化小试实验, 为工程项目实施奠定良好基础; 针对矿区重金属污染的固化稳定化技术完成各种不同样品的小试工作, 取得良好效果, 为项目完成打好基础; 针对复合重金属污染农田, 研发经济有效、环境友好且能提高农作物产量的钝化剂, 并结合农艺调控措施, 开发新型重金属污染农田修复模式, 并初步完成盆栽实验工作, 为农田重金属修复示范区的建设奠定基础。

6) 在工业废水处理方向, 扩展核心厌氧、深度处理技术在新领域的应用; 针对某些行业废水厌氧过程颗粒污泥钙化、絮化等问题, 开展针对性预处理工艺的研发; 针对芬顿技术铁泥量大的问题, 开展少铁泥、无铁泥高级氧化处理技术的研发, 并已完成小试, 全面开展中试。

7) 市政污水处理方向, 针对农村污水研发 MCO 污水处理系统和生态湿地系统, 针对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开展深度脱氮技术的研发, 下一阶段将进行全面产业化推广。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454 人, 其中高级职称 30 余人, 中级职称 80 余人, 博士 30 余人, 硕士 140 余人。在公司核心团队中, 拥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1 人、国家中青年领军人才 1 人, 环保部青年拔尖人才 1 人。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报告期内, 国家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 并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下达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新修订准则规定: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外投资、并购、吸收合并等方式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有所变动：

1) 陆川博发

2017年1月，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独资设立陆川博发能源贸易有限公司，2017年1月22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7年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博世科（加拿大）、加拿大博世科

2017年2月，公司认缴出资780万加币设立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投资有限公司，并以其为投资主体独资780万加币设立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博世科环保有限公司，均自2017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瑞美达克

报告期内，公司以在加拿大注册设立的全资孙公司加拿大博世科为实施主体，完成了瑞美达克股权交易对价的支付、交割，并吸收合并了加拿大博世科，自2017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自2017年5月不再将加拿大博世科列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团风博世科

2017年2月，公司与武汉华堂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697.40万元设立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418.44万元，持有60%的股权；武汉华堂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78.96万元，持有40%的股权。2017年3月6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7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 广西博和

2017年5月，公司与北海市铁山港区大和田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13,333万元设立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9,333万元，持有70%的股权；北海市铁山港区大和田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4,000万元，持有30%的股权。2017年5月15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7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8日

